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AS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受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6)

### 年度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3	1,605,880	2,129,645
銷售成本		<u>(1,273,520)</u>	<u>(1,761,768)</u>
毛利		332,360	367,877
其他收入	4	17,833	21,183
銷售及分銷成本		(317,679)	(156,047)
行政開支		(203,835)	(182,131)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789	(17,644)
融資成本	6	<u>(17,013)</u>	<u>(26,699)</u>
除稅前（虧損）溢利	7	(187,545)	6,539
所得稅開支	8	<u>(31,832)</u>	<u>(75,470)</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u>(219,377)</u>	<u>(68,931)</u>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收入		—	8,170
年內虧損		<u>(219,377)</u>	<u>(60,761)</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虧損		(22,003)	(45,924)
有關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變動的所得稅		5,501	11,481
產生自換算的匯兌差額		99	(178)
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自重估儲備			
重新分類至損益		-	(78,192)
與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有關的			
所得稅自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	19,548
		<u>(16,403)</u>	<u>(93,265)</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235,780)</u>	<u>(154,026)</u>
應佔年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203,351)	(48,066)
—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收入		-	8,170
		<u>(203,351)</u>	<u>(39,896)</u>
— 非控股股東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16,026)	(20,865)
		<u>(219,377)</u>	<u>(60,761)</u>
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19,754)	(133,161)
— 非控股股東		(16,026)	(20,865)
		<u>(235,780)</u>	<u>(154,026)</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10		
— 持續經營業務		<u>(人民幣13.46分)</u>	<u>(人民幣3.18分)</u>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不適用</u>	<u>人民幣0.54分</u>
—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u>(人民幣13.46分)</u>	<u>(人民幣2.64分)</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6,156	807,310
預付租賃款項－非流動部分		34,980	38,944
無形資產		234	337
遞延稅項資產		68,122	58,802
收購租賃土地的預付款		89,085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	56,679
		<u>1,108,577</u>	<u>962,072</u>
<b>流動資產</b>			
可供出售投資		48,503	70,506
存貨		81,038	64,864
待出售發展中物業		3,554,601	2,615,891
持作出售物業		1,075,101	1,182,308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20,000	23,0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325,486	1,019,685
預付租賃款項－流動部分		1,012	1,074
可收回稅項		5,186	9
預付土地增值稅		75,086	13,49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1,000	5,506
物業發展業務的受限制銀行存款		834,511	3,7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439,931	339,731
		<u>7,621,455</u>	<u>5,339,788</u>
<b>流動負債</b>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293,048	1,223,531
已收預售物業的按金		3,741,311	848,421
銀行及其他借貸－一年內到期		407,974	462,002
應付稅項		149,072	149,709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117,288	128,905
		<u>5,708,693</u>	<u>2,812,568</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912,762</u>	<u>2,527,22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021,339</u>	<u>3,489,292</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37,868	44,276
銀行及其他借貸—一年後到期		<u>85,000</u>	<u>318,945</u>
		<u>122,868</u>	<u>363,221</u>
<b>資產淨值</b>		<u><u>2,898,471</u></u>	<u><u>3,126,071</u></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735	1,735
儲備		<u>2,812,684</u>	<u>3,032,43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814,419</u>	3,034,173
非控股股東		<u>84,052</u>	<u>91,898</u>
<b>權益總額</b>		<u><u>2,898,471</u></u>	<u><u>3,126,071</u></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製造及買賣軟體傢俱；(ii)物業發展；及(iii)經營旅遊相關度假區。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a)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除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的影響外，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引入了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評估因融資活動引致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引致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與該等修訂的過渡條文一致，本集團尚未就過往年度披露比較資料。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 (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分類及計量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徵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此等修訂原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被延遲／撤銷，並繼續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

<sup>4</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會影響年報內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者除外。

## 3. 分部資料及收入

### (a) 分部資料

按照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 (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 作出呈報的資料，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 製造及買賣軟體傢俱 (「製造」)；
- 物業發展；及
- 其他 (主要包括零售傢俱、營運度假區、提供旅遊度假區相關服務及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其他」)

已終止經營業務：

— 製造傢俱皮革及汽車皮革（「製造—皮革」）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製造—皮革分部已出售並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傢俱零售營運的重要性下降，傢俱零售分部已與其他分部合併。二零一六年的相應資料已經重列。

###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對外銷售	696,314	756,188	153,378	-	1,605,880
分部間銷售	-	-	20,098	(20,098)	-
合計	<u>696,314</u>	<u>756,188</u>	<u>173,476</u>	<u>(20,098)</u>	<u>1,605,880</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製造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對外銷售	603,335	1,383,428	142,882	-	2,129,645
分部間銷售	7,984*	-	5,765	(13,749)	-
合計	<u>611,319</u>	<u>1,383,428</u>	<u>148,647</u>	<u>(13,749)</u>	<u>2,129,645</u>

\* 包括製造—皮革分部的銷售額人民幣7,984,000元。

## 業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部溢利(虧損)		
— 製造(附註)	31,476	116,382
— 物業發展	(216,966)	(119,355)
— 其他	(35,431)	(46,989)
	<u>(220,921)</u>	<u>(49,962)</u>
未分類企業開支	(2,658)	(8,765)
未分類其他收益及虧損	4,202	(10,204)
	<u>4,202</u>	<u>(10,204)</u>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u>(219,377)</u>	<u>(68,931)</u>

附註：製造分部於二零一六年的業績包括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人民幣74,808,000元(附註5)。可供出售投資於製造分部項下投資及管理。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主要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產生的虧損)(並未計入集中管理成本、董事薪金及匯兌收益(虧損))。該措施乃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作出呈報的方法。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大體基於外部客戶的地理位置，除了物業銷售及提供物業管理服務之收入乃基於物業的地理位置。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按所在地區之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美國	574,651	434,468
中國，包括香港	976,676	1,599,818
歐洲	51,789	90,746
其他	2,764	4,613
	<u>1,605,880</u>	<u>2,129,645</u>

## 主要客戶的資料

下表概述來自佔收入淨額10%或以上客戶的收入：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sup>1</sup>	<u>239,411</u>	<u>224,283</u>

<sup>1</sup> 來自製造分部的收入

## (b) 收入

收入指年內已收及應收第三方款項淨額總額。

本集團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軟體傢俱	696,314	603,361
住宅物業	756,188	1,383,428
	<u>1,452,502</u>	<u>1,986,789</u>
提供服務		
其他(附註)	153,378	142,856
	<u>1,605,880</u>	<u>2,129,645</u>

附註：金額主要包括營運度假區、提供旅遊度假區相關服務及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的收入。

## 4. 其他收入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附註)	8,304	8,808
利息收入	6,934	6,482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200	404
租金收入	2,271	3,184
分包費收入	124	2,305
	<u>17,833</u>	<u>21,183</u>

附註：政府補貼指自政府獲得的各種業務發展獎勵。該等獎勵概無附帶其他特定條件。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益及虧損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發展中及持作出售物業已確認減值虧損 (附註a)	(10,793)	(62,3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虧損) / 收益	(3,582)	862
出售租賃土地的收益	7,977	–
匯兌 (虧損) 收益淨額	(10,993)	8,13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附註b)	(7,041)	(65,938)
捐款	(395)	(922)
罰款	(663)	(2,42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74,808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6,414	20,100
銷售生產廢料的收益 / (虧損) 淨額	1,731	(837)
可交換債券公平值變動	–	2,448
財務擔保撥回	10,735	3,670
其他	(2,601)	4,781
	<b>789</b>	<b>(17,644)</b>

附註a：減值虧損是指在報告期末，按照現行市況、預計多種銷售開支及完工成本，將發展中及持作出售物業估計減值至可變現淨值。

附註b：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地方法院於二零一七年宣佈判決起，並無獲對手方退還就於中國收購土地所付按金人民幣5,900,000元。管理層已根據其最佳估計結果於年內損益內撥備人民幣5,900,000元的減值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於中國土地開發已付按金進行了兩項法律訴訟和於馬來西亞收購供發展土地進行了一項法律訴訟。管理層已根據其最佳估計結果於損益內分別撥備了人民幣39,500,000元和人民幣22,808,000元的減值虧損。

## 6. 融資成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成本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980	19,600
可交換債券	—	10,227
借貸成本總額	20,980	29,827
減：待出售發展中物業的資本化金額	(3,967)	(3,128)
	<b>17,013</b>	<b>26,699</b>

資本化的借貸成本指年內以資金特定用於該等物業的實體就借貸所產生的借貸成本。

## 7.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		
無形資產攤銷	103	1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320	58,853
折舊及攤銷總額	56,423	59,043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1,073	1,222
核數師酬金	2,050	2,200
製造分部下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撥備淨額 人民幣47,000元（二零一六年：撥回存貨撥備人民幣 3,560,000元））	559,029	444,817
物業發展分部下確認為銷售成本的物業成本	633,533	1,267,404
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	15,530	14,263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56,559	153,984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6,284	12,154
	<b>172,843</b>	<b>166,138</b>

## 8.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與持續經營業務相關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		
— 本年度	20,061	115,51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298)	6,783
	<u>17,763</u>	<u>122,302</u>
土地增值稅		
— 本年度	24,296	40,645
遞延稅項	(10,227)	(87,477)
	<u>31,832</u>	<u>75,470</u>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計算。

日本稅項乃根據日本的現行稅率36.8%計算。

## 9. 股息

無論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或自報告期末起，均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10. 每股(虧損)盈利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 年內虧損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203,351)</u>	<u>(39,896)</u>

###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511,019,881</u>	<u>1,511,019,881</u>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具反攤薄影響，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203,351)	(39,896)
減：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u>-</u>	<u>(8,170)</u>
用作計算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203,351)</u>	<u>(48,066)</u>

所用分母與上文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詳述者相同。

##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每股人民幣0.54分，乃根據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人民幣8,200,000元及分母1,511,019,881股普通股計算。

## 11. 貿易應收款

本集團授予製造貿易客戶介乎30天至120天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60天內	117,208	76,566
61至90天	13,691	9,993
91至180天	15,732	16,179
181至365天	8,435	8,863
1年以上	3,159	3,102
	<u>158,225</u>	<u>114,703</u>

## 12.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及票據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60天內	737,567	646,350
61至90天	29,550	18,456
91至180天	40,998	91,726
181至365天	32,022	50,306
1至2年	33,313	48,706
2年以上	40,650	28,564
	<u>914,100</u>	<u>884,108</u>

### 13.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將若干資產抵押以為本集團及若干關連人士（即海寧卡森皮革、海寧森德及大豐華盛（統稱「持續關連交易集團」））的借貸及一般銀行融資作擔保。本集團已抵押資產於報告期末的賬面總值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	225,735	114,402
預付租賃款項	–	19,09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1,000	5,506
可供出售投資	23,283	45,279
發展中及持作出售物業	1,114,103	1,783,307
	<u>1,524,121</u>	<u>1,967,591</u>

### 14. 資本及其他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及其他承擔：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添置承擔：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447	51,766
— 待出售發展中物業	1,021,667	1,286,533
	<u>1,062,114</u>	<u>1,338,299</u>

### 15. 或然負債

#### (a) 向若干物業客戶就按揭融資提供擔保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銀行為購買本集團物業的客戶作出的按揭貸款而以客戶為受益人向銀行提供擔保人民幣2,038,47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82,069,000元）。該等由本集團向銀行提供之擔保將於銀行收到客戶相關物業的房產證作為獲授按揭貸款擔保的抵押時解除。由於結算很大程度上不會引起流出，故董事認為上述擔保的公平值於首次確認時及於報告日期並不重大。



## (b) 發出的財務擔保

由於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本集團之整體製造一皮革分部（「出售事項」）（詳情載於第18頁），本集團確認就持續關連交易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財務擔保甲」）及海寧家值傢俬有限公司（於出售事項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財務擔保乙」）（「財務擔保甲及財務擔保乙統稱「財務擔保」）而向銀行發出的財務擔保，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有關財務擔保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四日的公佈及通函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不大可能根據財務擔保遭提出申索，因此財務擔保乃按其初步確認的公平值減累計攤銷計量。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財務擔保甲及財務擔保乙承擔的最高負債分別為人民幣675,6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75,600,000元）及人民幣392,2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92,200,000元）。

##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本集團與范德華先生（「范先生」）及林秋好勳爵（「林女士」）（范先生與林女士統稱「合營夥伴」）訂立合營協議，據此，本集團與合營夥伴一同透過成立合營公司及自Phnom Penh Silver Sand Co., Ltd（「賣方」，一間由林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收購柬埔寨土地而合作開發及營運水上樂園。收購土地的買賣協議由合營公司與賣方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訂立。有關成立合營公司及收購柬埔寨土地的詳情分別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的公佈披露。

根據股東授出的一般授權，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議決購回最高達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自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已於聯交所購回33,933,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為48,967,170港元（未包括所有必要費用）。所有該等股份隨後已被註銷。

除上述者外，於報告期後並無其他重大事項須入賬或披露。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概覽

####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ardina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浙江卡森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及朱張金先生與朱嘉允女士及朱靈人女士（均為朱張金先生之女兒）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以出售七間從事製造汽車皮革及傢俱皮革業務的附屬公司（統稱為「已出售集團」）（「出售事項」），就呈列本公佈二零一六年的財務資料而言，該等業務已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於回顧年內，轉讓已出售集團的控制權已完成，因此，其業績自轉讓控制權各日開始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分開入賬。有關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刊發之公佈及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之通函。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自其持續經營業務（即：除已出售集團外的本集團的經營業務）錄得綜合營業額人民幣1,605,9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129,600,000元），與二零一六年相比減少約24.6%。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持續經營業務錄得的毛利為人民幣332,4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67,900,000元），平均毛利率為20.7%（二零一六年：17.3%），減少約人民幣35,500,000元，與二零一六年相比減少約9.7%。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其持續經營業務的淨虧損約為人民幣203,400,000元（二零一六年：淨虧損為人民幣48,100,000元）。淨虧損增加約人民幣155,300,000元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物業發展分部大量預售物業（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交付）導致於回顧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顯著增加。財務業績的進一步詳情討論載列於本節的餘下部分。隨著二零一六年的出售事項後，回顧年度概無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確認溢利（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3,700,000元）及概無自出售附屬公司確認虧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5,500,000元）。經計及上述事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收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8,200,000元）。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整體淨虧損約為人民幣203,4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體淨虧損為人民幣39,9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虧損增加約人民幣163,500,000元。

## 按持續經營業務分部回顧

本集團的可報告持續經營業務分部主要包括製造及買賣軟體傢俱業務、物業發展及其他（主要包括經營旅遊度假區、經營餐廳、酒店及提供旅遊相關服務）。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總營業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持續經營業務分部劃分的分析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年對年變動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製造業務	696.3	43.3	603.3	28.3	15.4
物業發展	756.2	47.1	1,383.4	65.0	-45.3
其他	153.4	9.6	142.9	6.7	7.3
合計	<u>1,605.9</u>	<u>100.0</u>	<u>2,129.6</u>	<u>100.0</u>	-24.6

### 製造業務

本集團的製造業務為軟體傢俱分部，軟體傢俱的銷售包括沙發製成品和沙發套，以美國為主要的出口市場。通過不斷鞏固與客戶的合作基礎及加強產品質量管控，本集團致力於開發更加符合客戶需求的新產品，二零一七年，軟體傢俱分部營業額為人民幣696,3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的營業額人民幣603,300,000元增加約15.4%，但由於受到中國境內木材、海綿、紙箱等軟體傢俱製造所需原材料成本的快速上升及人民幣對美元的升值影響以及欠缺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約人民幣74,800,000元，該業務分部錄得溢利減少至約人民幣31,500,000元，相比二零一六年錄得溢利約人民幣116,400,000元減少約72.9%。

### 物業發展業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共有六個處於不同發展階段的物業發展項目。於二零一七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啟動新增物業發展項目。物業發展分部於二零一七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756,2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1,383,400,000元下降約45.3%，營業額下降的主要因為二零一七年內交付的物業大幅減少。該分部於二零一七年產生的經營虧損為人民幣217,0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六年的經營虧損則為人民幣119,400,000元。經營虧損的增加主要是由於相較二零一六年，年內大量預售物業所產生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80,800,000元，被此分部就發展中及持作出售物業確認的減值虧損及若干發展項目已付按金減少合共約人民幣107,900,000元（請參閱本初步公佈附註5）所抵銷。

另一方面，由於本集團所開發物業的區位優勢明顯，且集團採取了更為靈活有效的營銷手段，所開發多個物業項目的預售情況表現優異，於二零一七年內，全部項目已簽約預售總金額達到人民幣4,485,800,000元，合約銷售建築面積約為509,000平方米。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集團物業項目組合

序號	項目名稱	地點	本集團 應佔權益	總地盤面積 (平方米)	狀態	用途
1	亞洲灣	海南博鰲	92%	590,165	發展中	住宅及旅遊度假區
2	三亞項目	海南三亞	80.5%	1,423,987	發展中	酒店及旅遊度假區
3	錢江方洲	江蘇鹽城	100%	335,822	竣工	住宅及商業
4	卡森·衛星城	浙江海寧	100%	469,867	發展中	住宅及商業
5	長白天地	吉林長白山	89%	118,195	竣工	住宅及酒店
6	錢江綠洲	江蘇鹽城	55%	108,138	發展中	住宅
合計				<u>3,046,174</u>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發展中物業分析

序號	項目名稱	總建築面積 (平方米)	在建建築面積 (平方米)	可銷售 總建築面積 (平方米)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平均售價 (人民幣/ 平方米)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售出建築面積 (平方米)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交付建築面積 (平方米)	
1	亞洲灣	718,665	342,435	590,165	156,654	141,109	14,565
2	錢江方洲	775,292	775,292	669,717	660,752	649,408	5,889
3	卡森·衛星城	958,422	958,422	711,893	686,632	228,435	6,668
4	長白天地	122,412	122,412	122,010	30,972	22,851	-
5	錢江綠洲	347,483	347,483	293,635	167,361	81,086	4,261
合計		<u>2,922,274</u>	<u>2,546,044</u>	<u>2,387,420</u>	<u>1,702,371</u>	<u>1,122,889</u>	

## 經營支出、稅項及擁有人應佔虧損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來自其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至約人民幣317,700,000元，而二零一六年則約為人民幣156,000,000元，乃主要歸因於所有分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的銷售及分銷成本顯著增加約人民幣161,700,000元。該顯著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物業發展分部大量預售物業（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交付）。因此，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與營業額的比率上升至約19.8%，而二零一六年則約為7.3%。

於二零一七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成本約為人民幣203,8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82,1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1,700,000元，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物業發展分部所產生之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來自其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7,0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26,7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9,700,000元。回顧年內的融資成本主要產生自本集團銀行借貸。融資成本的減少乃主要由於不存在於二零一六年所產生與浙江卡森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浙江卡森」，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發行，及隨後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購回及註銷的可交換債券有關的可交換債券利息約人民幣10,2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來自其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所錄得的淨收益約為人民幣8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的淨虧損約人民幣17,600,000元減少淨虧損約人民幣18,400,000元。詳情請參閱本初步公佈附註5。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來自其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約為人民幣31,8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75,5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43,700,000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1)主要由於附屬公司層面應課稅溢利減少而導致中國所得稅減少約人民幣18,200,000元；(2)以往年度稅項支出超額撥備／撥備不足的減少淨額約人民幣9,100,000元；及(3)物業發展項目所產生的中國土地增值稅減少約人民幣16,300,000元所致。

由於上述理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其持續經營業務的淨虧損於二零一七年增加約人民幣155,300,000元至人民幣203,400,000元（二零一六年：虧損為人民幣48,100,000元）。

由於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完成，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並無產生收入（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200,000元）。



根據上述因素，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整體淨虧損約為人民幣203,400,000元（二零一六年：整體淨虧損人民幣39,9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虧損增加約人民幣163,500,000元。

## 資本支出

資本支出（不包括於年內從收購附屬公司獲得的資產）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82,000,000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兩者）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90,700,000元。於回顧年內，資本支出主要包括為經營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用開支約人民幣90,700,000元。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約為人民幣493,000,000元，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80,900,000元減少約36.9%。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浙江卡森於中國購回及隨後註銷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行的可交換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16,000,000元，為期兩年。有關購回可交換債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的公佈。

### 週轉期、流動資金及資本負債

二零一七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存貨週轉期維持於50天（二零一六年：51天）。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繼續維持嚴謹信貸政策。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製造業務分部的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週轉期增加至83天（二零一六年：65天）。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製造業務分部的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週轉期增加至94天（二零一六年：76天）。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1.34(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約為人民幣439,9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9,7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為15.7%(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1%)。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淨額相對股本權益比率為0.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9%)。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銀行借貸相對股東權益計算，而負債淨額相對股本權益比率則根據銀行借貸減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相對股東權益計算。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信貸融資按持續基準更新，由此提供充足現金以滿足本集團於回顧年內的營運資金需要。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海寧恒森傢俱有限公司與本公司之關連方海寧卡森家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位於中國海寧市斜橋鎮建設路5號之一幅總樓面面積為10,094.9平方米之地塊，連同建於其上總地盤面積為6,314.26平方米之不動產(「地塊出售事項」)，總代價約為人民幣8,710,000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訂立關於收購湖南省中南郵票交易中心有限公司51%股權的協議。該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主要交易，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據此，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獲得批准。然而，該收購事項未獲實現及其後被終止。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之公佈及通函。

除另有說明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出售海寧皮革城股本證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合共持有海寧皮革城(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4,000,554股股份(「海寧皮革城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未出售任何海寧皮革城股份。浙江卡森為海寧皮革城股份支付的原始收購成本為每股海寧皮革城股份人民幣1.04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4,000,554股海寧皮革城股份。

海寧皮革城由海寧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間接非全資擁有。海寧皮革城主要從事開發及經營大型皮革產品零售商場，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六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除另有說明者外，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或然負債，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初步公佈附註15。

## 資產抵押

本集團若干資產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借貸及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的擔保。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初步公佈附註13。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的總資本開支人民幣1,062,1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338,300,000元），其中人民幣1,021,7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286,500,000元）乃與發展中物業相關。

## 外匯風險

本集團軟體傢俱出口相關業務（包括銷售與採購）主要以美元結算，故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承受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從事任何對沖活動，但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相關情況並於適當時候作出必要安排。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持續經營業務而言，本集團共僱用約3,400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300名），包括管理層員工、技術人員、銷售人員及工人。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僱員酬金的總開支約為人民幣172,8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66,100,000元），佔本集團營運收入約10.8%（二零一六年：7.8%）。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乃按個別僱員表現制定，將每年定期予以審閱。除公積金計劃（適用於香港僱員）、國家管理退休金計劃（適用於中國僱員）及醫療保險外，亦會根據個別員工表現的評估而以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獎勵僱員。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乃由董事會參照僱員各自的資歷及經驗、所承擔的責任、對本集團的貢獻及同類行政人員職位之現行市場薪酬水平釐定。董事薪酬乃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授權）經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的可資比較統計資料而釐定。

本集團亦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董事、合資格僱員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獎勵。有關該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將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

## 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

本集團的核心價值觀是「統籌員工、企業和社會利益和諧發展」。在製造業領域，集團高度重視環境保護工作，提倡綠色製造理念。本集團是國內首批獲得中國皮革協會認可的「生態皮革企業」之一。在生產中，推行清潔化生產工藝、節約能源、減少排放，擁有對製革污水進行循環利用的國家專利。本集團還與國內高等院校合作，對於製革和傢俱生產領域中關於環境保護的關鍵性技術和生產工藝進行研發，實現綠色發展。

本集團十分關注員工成長以及和社會關係的和諧共進。為員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重視員工職業健康、定期開展技能培訓，使員工獲得可持續發展。本集團積極參與社會公益和慈善事業，設立有卡森困難職工幫扶基金會、卡森集團慈善基金，在企業發展的同時回報社會、服務社會。

## 未來計劃及展望

經過數年的積累和發展，本集團的旅遊度假區運營已經初具規模。集團將推廣連鎖品牌「夢幻水世界」作為旅遊度假業務經營的重點發展計劃。除了目前投入已運營的海南博鰲水上樂園，集團正在海南三亞、江蘇鹽城及柬埔寨金邊開發建設水上樂園。該等水上樂園結合與之配套的餐廳、酒店和物業發展項目，將成為本集團所建設具有當地特色的綜合性旅遊度假區的滙集。

於物業發展領域，在繼續加快現有各項目銷售進度、加快物業交付的基礎上，集團也將適時開拓新的項目，以保證物業發展業務的可持續發展。

隨著「一帶一路」倡議的推行，中國企業對外投資的前景更為樂觀。集團通過實地考察，認為柬埔寨是具有巨大發展潛力的投資目的地。除了規劃在柬埔寨金邊開發水上樂園外，集團也在評估和尋找在柬埔寨當地更多的投資機會、進入新的業務領域，以期擴展收入來源，為股東謀求更大的回報。

##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有報告期後事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初步公佈附註16。

##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並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由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登記，而期間所有辦理本公司股份之過戶登記手續將不會生效。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呈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而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現時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朱張金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運作。倘本公司能夠在本集團內或外界物色到具備適當領導才能、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本公司仍考慮委任一名行政總裁以接替朱先生。然而，基於本集團業務之性質及範圍（尤其在中國），以及行政總裁一職需要對皮革及軟體傢俱市場有深入認識和經驗，現無法確定本公司能夠委任行政總裁之時間。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該事項。隨著本公司持續發展及增長，本公司將繼續監察及修訂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以確保這些政策達到聯交所要求的普遍規則及標準。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全體董事經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各自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必要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海波先生、張玉川先生及周玲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共同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舉行多次會議審議、監察及討論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原則及風險管理有效性，並建議加強本公司的內部監控，以及確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履行其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體系。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的數據乃經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等同本集團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的工作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不對本初步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一直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 於聯交所網頁公佈資料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聯交所網頁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頁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kasen/index.htm>) 公佈。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擬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或前後於聯交所網頁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頁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kasen/index.htm>) 公佈及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張金

中國，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張金先生、周小紅女士及沈建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海波先生、張玉川先生及周玲強先生。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kasen/index.htm>